白石府发〔2022〕61号

**黔江区白石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白石镇农村户厕问题摸排**

**整改后续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镇级相关科室：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厕所革命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市、区深入推进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回头看”视频会议工作部署，按照区乡村振兴局、区农业农村委关于印发《黔江区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黔江乡振发〔2022〕32号）文件要求，结合我镇实际情况，特制定《白石镇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大家，请认真贯彻落实。

黔江区白石镇人民政府

2022年9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白石镇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厕所革命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市、区深入推进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回头看”视频会议工作部署，按照区乡村振兴局、区农业农村委关于印发《黔江区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黔江乡振发〔2022〕32号）文件要求，扎实推进农村户厕摸排整改工作，确保全镇户厕问题摸排精准、整改问题有力有序，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原则**

实事求是、精准摸排；全面覆盖、不漏一户；现场录入、数据准确；建立台账、销号管理；分类整改、确保质量。

**二、工作重点**

再次对全镇农村户厕问题进行拉网式排查，对农村户厕摸底调查数据和2013年以来享受各级财政补助的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数据进行实地核对、修正，并录入“重庆市防止返贫大数据监测平台”信息系统。

**三、工作步骤和时间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9月1日至9月6日）。组织全体镇村干部参加全市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视频会，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和印发《白石镇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实施方案》，及时安排部署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召开专题会议对厕所革命政策、信息系统操作、农村户厕摸排和户厕问题口径等进行再培训再解读。

（二）组织实施阶段（9月7日－10月14日）。以村（社区）为单位，此项工作实行驻村领导负责制，采取镇、村两级包组干部（两人一组）入户调查方式，自下而上、逐户逐厕进行拉网式排查，对农村户厕摸底调查数据和2013年以来享受各级财政补助的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数据进行实地核对、修正。

（三）镇级核查（10月15日－10月25日）。根据各村（社区）调查摸底情况，镇政府将组织相关科室人员实地开展复核工作，及时发现并纠治问题，完善数据资料。

（四）问题整改（立行立改与计划整改相结合）。在排查中对发现存在问题的厕所，要根据不同的问题类型，确定不同的整改措施，实行销号管理。对存在小毛病但不影响使用的，要在排查中立行立改，做到排查一个整改一个、完成一个、销号一个；因施工不到位、产品质量不过关、技术模式不适宜等导致不能使用的问题厕所，要制定整改计划表，并向农户发放整改告知单，及时录入台账系统，按计划时序逐步改造。

**四、相关要求**

（一）强化组织保障。为确保我镇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顺利进行，成立以镇党委书记任组长，镇长、分管副镇长任副组长，驻村领导为成员的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领导小组。各村（社区）应高度重视，迅速组建专班人员，确保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组织领导到位。

（二）强化宣传引导。各村（社区）要及时召开专题会议，充分利用村村通广播、群众会、院坝会、QQ群、微信群等宣传方式，让广大干部群众充分认识开展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的重要意义，争取广大群众的配合与支持。

（三）强化督促检查。镇级相关部门将根据各村（社区）摸排情况，不定期开展督促检查。对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不精准，甚至弄虚作假、搞办公室调查摸排的，将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并将检查结果纳入乡村振兴年终综合目标考核。

（四）强化问题整改。对尚未完成整改的问题厕所，短期内能够立行立改的要抓紧整改，短期内难以解决的，要拿出科学合理的路线图、任务书和时间表。并对所有问题厕所实行销号管理，逐一整改、对账销号，确保所有问题按期整改到位。